

# 关于康王一号地块拆迁邻里花园建设的建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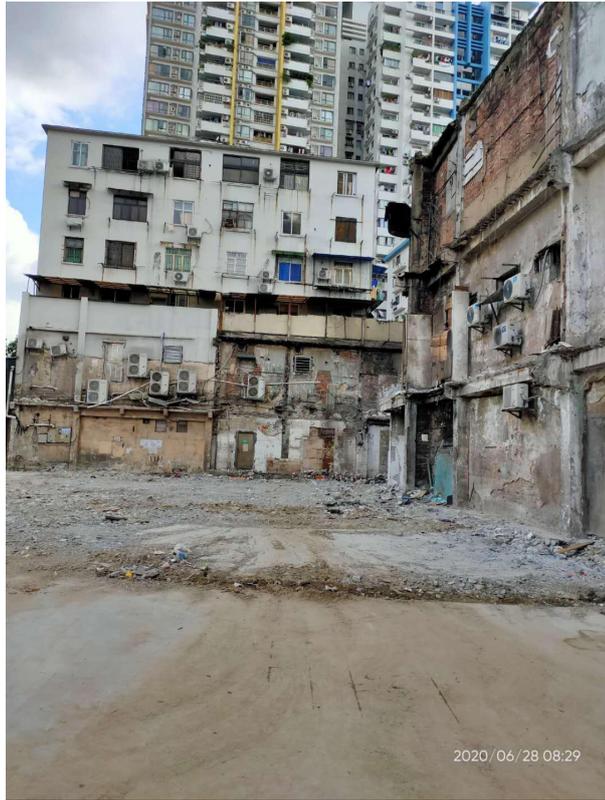
领衔代表：黄家文

## 案由：

康王中路 502 号，占地 540 平方米。2002 年，道扩办因建设康王路拆迁征地，后在该址建设一个二层半房屋（龙林餐厅），建筑面积 780 平方米。去年，街执法队在清查辖区内涉嫌违法建筑物时，发现此处房屋是超期临建房屋。遂函告业主单位，经过街违建整治小组多次与经营方业主沟通，于今年 6 月拆除。拆除后，路面未整饰，雨天泥水到处流，刮风泥沙到处飞，严重影响居民出行生活。同时，康王一号地块正处于康王中路主干道的道路上，破旧的环境严重影响市容市貌。

## 建议：

龙津街辖区人口密度大，老旧城区，绿地面积相对较小。为提高人居绿化面积，提升居民幸福感，拟在此建设一个邻里花园，致力改善人居环境、提升公共服务水平。解决辖区内公共绿地面积问题，从“小切口”推动环境面貌“大变化”，以“小投入”实现环境品质“大提升”。打造家门口有温度的绿色休闲空间。



康王一号地块拆迁后图片